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环境规划理事会
第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
(1983年5月11日至24日)

大 会

正式记录：第三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25号 (A/38/25)



联 合 国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环境规划理事会
第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
(1983年5月11日至24日)

大 会

正式记录：第三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25号 (A/38/25)



联 合 国

1983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原件: 英文]

[1983年8月12日]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1983年5月11日至24日)

目 录

	<u>段次</u>	<u>页次</u>
导言	1	1
<u>章次</u>		
一. 会议的组织	2 - 19	2
A. 会议开幕	2	2
B. 出席情形	3 - 9	2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10	3
D. 全权证书	11 - 12	4
E. 议程	13	4
F. 会议的工作安排	14 - 16	5
G. 委员会的工作	17 - 19	5
二. 需要提请大会和(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特别注意的事项 .	20 - 32	7
A. 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20	7
B. 与大会各项决议有关的行动	21 - 22	7
C. 理事会会议间隔时间和会期	23 - 26	8
D. 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程序	27 - 28	9
E. 环境方面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	29	9
F.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30 - 32	9

* 本届会议的工作报告全文已编为 UNEP/GC. 11/18 号文件分发给各国政府, 报告中除其他外, 还载有关于全体会议和会期委员会讨论经过的章节。

目 录 (续)

<u>章次</u>		<u>段次</u>	<u>页次</u>
三. 通过决定	33 - 102	11

附 件

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决定		25
----------------	-------	--	----

导 言

1. 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于1983年5月11日至24日在内罗毕环境署总部举行。理事会在1983年5月24日第10次会议上通过本报告。

第一章

会议的组织

A. 会议开幕

2. 理事会第十届会议主席科兹洛夫先生(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宣布第十一届会议开幕。

B. 出席情形

3. 下列规划理事会理事国¹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阿根廷、澳大利亚、博茨瓦纳、巴西、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埃及、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肯尼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士、泰国、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南斯拉夫和扎伊尔。

4. 下列非规划理事会理事国的国家派代表出席了本届会议: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贝宁、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丹麦、埃塞俄比亚、加蓬、冈比亚、罗马教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约旦、科威特、利比里亚、马拉维、新西兰、挪威、大韩民国、卢旺达、索马里、苏丹、瑞典、突尼斯及土耳其。

5. 非洲人国民大会、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阿扎尼亚泛非大会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也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

6. 下列联合国机构和秘书处机关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

(欧洲经委会)、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联合国西亚经济委员会(西亚经委会)、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活动基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专员办事处)及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7. 下列专门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和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也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8. 下列其它政府间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阿拉伯联盟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英联邦秘书处、经济互助委员会(经互会)、欧洲经济共同体、美洲开发银行、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及南亚合作环境方案。

9. 此外, 42个非政府组织也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10. 理事会在1983年5月11日的开幕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M. 霍尔德盖特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副主席: E. 森尼斯先生(匈牙利)

J. C. 阿里亚先生(阿根廷)

T. 科舒先生(印度)

报告员: F. 马托洛夫先生(莱索托)

D. 全权证书

11. 依照理事会议事规则第17条第2款的规定，主席团审查了出席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主席团认为各全权证书均符合规定，并将此情况报告了理事会。理事会在5月23日第8次会议上通过了主席团的报告。

12. 在全体会议上未对此议程项目发表任何意见。关于民柬代表出席会议所交换的信件见附件II。

E. 议程

13. 理事会在开幕会议上通过了第十届会议所核可的本届会议临时议程：²

1. 会议开幕

2. 会议的组织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b) 会议的议程与工作安排。

3. 代表的全权证书。

4. 执行主任的报告。

5. 1983年环境状况报告。

6. 协调问题。

7. 方案事项。

8.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协调工作和后继行动。

9. 环境基金。

(a) 1982年基金方案执行情况；

(b) 环境基金的管理；

(c) 1981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0—1981两年期财务报告
和决算；

(d) 项目和方案评价。

10. 行政和预算事项。

11.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12. 其它事项。

13. 通过报告。

14. 会议闭幕。

F. 会议的工作安排

14. 在开幕会议上，理事会参照秘书处在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中所提建议以及执行主任建议的会议时间表（UNEP/GC. 11/1/Add. 1和Corr. 1和2），审议了本届会议的工作安排问题。

15. 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设立两个会期委员会，并将议程项目分配如下：

第一会期委员会：议程项目7和8；

第二会期委员会：议程项目9和10。

会议同意由科舒先生（印度）和J. C. 阿里亚先生（阿根廷）分别担任这两个委员会的主席。

16. 理事会又决定设立一个非正式工作组来审议理事会会议的间隔和会期以及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写工作。该工作组的会议可自由参加，但理事会指定了一个由18名代表组成的核心小组，占理事会理事国的三分之一，地区分配情况如下：非洲集团—5个席位，亚洲集团—4个席位；东欧集团—2个席位；拉美和加勒比集团—3个席位；西欧和其他集团—4个席位。理事会决定由该工作组自己选举其主席团，并请该工作组就此二个问题向主席团提出决定草案，供进一步讨论。

G. 委员会的工作

17. 第一委员会在5月12日至21日期间举行了14次会议。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M. 穆特阿基赫先生（肯尼亚）担任报告员。

18. 第二委员会在5月11日至20日期间举行了七次会议。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选举A. 丹尼尔·韦甘特先生(美国)为报告员。

19. 非正式工作组的核心是由下列国家的代表所组成: 阿根廷、比利时、巴西、布隆迪、埃及、芬兰、加纳、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马来西亚、乌干达、乌克兰社会主义共和国、苏联、联合王国和美国。该工作组就理事会届会的间隔时间和会期举行了五次会议, 并就编制环境前景文件开了三次会议。在第一次会议上选举V. 格罗弗先生(印度)为主席, S. 叶夫季夫先生(苏联)为副主席和A. 艾萨克斯先生(牙买加)为报告员。该小组没有提出一项正式报告, 但就交给它的二个问题向主席团提出了决定草案。

第二章

需要提请大会和(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特别注意的事项

A. 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20. 理事会在1983年5月23日第9次全体会议上考虑到其第11/2号决定和11/1号决定第七节, 决定于1984年5月16日至29日在内罗毕举行其第十二届会议。

B. 与大会各项决议有关的行动

21. 理事会在1983年5月24日的第11/1号决定第一节第1段内注意到大会(1982年12月20日第37/202号决议第6段)关于就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执行成绩编写报告的要求, 并决定在第十二届会议议程的适当项目下审议这个问题。

22. 在该决定同一节第2段内, 理事会注意到大会(1982年12月20日第37/442号决定第六节(b)段)关于要求秘书长就大会1977年12月20日第32/197号决议附件第三至第八节的执行情况提交一份报告的要求, 并请执行主任提请大会注意理事会在以往各届会议上就此表示的意见, 同时决定在第十三届会议上回复讨论这个问题以便可以就可能提出的进一步意见进行审议。在以往各届会议上, 理事会的意见载于1978年5月24日第6/1号决定第二节第10段³和第八节; 1979年5月3日第7/1号决定, 第二节, 第5—10段, 和第三节; 1980年4月29日第8/1号决定, 第四节第5段; 1982年5月26日第9/3号决定第五节; 1982年5月31日第10/1号决定第三节(大会第37/442号文件已注意到这一节的内容); 以及1982年5月31日第10/2号决定。

C. 理事会会议间隔时间和会期

23. 理事会根据1983年5月23日第11/2号决定,认为鉴于大会在第32/197号决议(附件,第43段)和1982年12月21日第37/234号决议(附件,第三条,第3、12款)内要求理事会每逢单年审查方案预算,双年审查中期计划,目前理事会不可能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因此决定,作为试验,在1986年不举行理事会届会,并在1987年根据上一年取得的经验就其届会间隔时间最后作出决定。

24. 由于按大会1972年12月15日第2997(XXVII)号决议,决定理事会应每年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出报告,这项决定无法在大会核准以前生效。此外除了理事会本身的报告外,按大会各项决议的要求编写的报告在正常情况下也会于1986年以理事会的名义提交给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这些报告是:《向沙漠化进行战斗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两年期报告(1977年12月19日第32/172号决议和1980年12月5日第35/73号决议)、《向沙漠化进行战斗行动计划》在苏丹-萨赫勒地区执行情况年度报告(1978年12月15日第33/88号决议、1979年12月18日第34/187号决议、1980年12月5日第35/72号决议、1981年12月17日第36/190号决议和1982年12月20日第37/125号决议)、以及关于环境方面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状况的年度报告(1975年12月9日第3436(XXX)号决议)。

25. 除了上述要求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外,理事会本身也需要每年:

- (a) 审查和核可环境基金的资源利用方案(第2997(XXVII)号决议第一节第2段(g));
- (b) 审议行政协调委员会履行大会1977年12月20日第32/197号决议所委托各项职责提交给理事会的报告。

26. 各国代表团在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上就理事会会议间隔时间和会期所表示的意见载于这届会议记录(UNEP/GC. 11/18, 第三章, 第17和18段), 本报告载有这项决定的通过情形(第三章, 第39-40段)。

D. 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程序

27. 理事会根据大会1982年12月20日第37/219号决议第8段对其提出的要求所采取的行动, 载见第11/3号决定, 其中还附有提供大会审议和通过的一项决议草案。

28. 各国代表团在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上对此问题所发表的意见载于该届会议记录(UNEP/GC. 11/18, 第三章, 第16和19至26段)。本报告载有理事会通过该项决定的情况(第三章, 第41-46段)。

E. 环境方面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

29. 理事会1983年5月24日第11/7号决定, 第二部分B五节第一段授权执行主任根据大会1975年12月9日第3436(XXX)号决议将其关于环境方面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报告, 连同这种公约和议定书的登记本补编六, 一起提交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F.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30. 理事会第11/7号决定, 第七部分A节第3段请大会考虑扩大防治沙漠化协商小组的作用, 以便包括资料交流在内。在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期间各国代表团在第一会期委员会辩论时提出的有关意见, 见该届会议记录(UNEP/GC. 11/18 第四章, 第143和144段)。本报告载有该决定的通过情况(第三章, 第91-93段)。

31. 理事会第 11/7 号决定第七部分 B 节第 5 段请大会审议：

- (a) 将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的任务除了处理苏丹—萨赫勒整个地区的沙漠化问题外，扩大处理干旱引起的环境影响的方面；
- (b) 作出适当的体制安排和其他有关安排，以使该办事处能履行这一额外责任。

32. 理事会在同一节的第 4 段中，授权执行主任根据大会 1982 年 12 月 20 日第 37/125 号决议代表理事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交其关于在苏丹—萨赫勒地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行动计划情况的报告和就此问题通过的决定。

第三章

通过决定

方案政策和执行（第 11/1 号决定）

33. 理事会于5月24日第十次会议上收到了主席团提出的关于这一问题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GC. 11/L. 16和Corr. 1）。

34. 关于决定草案第二节第7(a)段中提到“科学专家”这一点，执行主任回答了关于环境署使用什么方法来确定和挑选这种专家的问题。在执行主任进行解释以后，巴基斯坦和印度的代表要求他向他们提供环境署名单上的专家名字。

35. 关于决定草案第五节，苏联代表要求得到保证，在与世界工业界共同举办拟议的会议时，邀请工发组织发挥积极作用。他还希望为中央计划经济国家的工业界代表广泛参加会议作出安排。

36. 关于决定草案第七节，巴基斯坦代表希望执行主任按照理事会在讨论关于方案事项的第11/7号决议第三部分C节时所商定的程序对待非政府组织。

37. 理事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该决定草案。

理事会届会的间隔时间和会期（第 11/2 号决定）

38. 理事会在5月23日第8次会议上审议了主席团就此问题提出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GC. 11/L. 9）。执行主任说，他的理解是该决定第4段授于他的任务是要确保联合国中期计划环境一章的实质内容与理事会第十届会议核可的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实质内容相一致。现无修改中期方案的实际结构的问题是因为该方案已为大会所通过。理事会同意这一理解。

39. 埃及代表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时声明，该集团赞成理事会每年开一次会，这

能使其及时地了解环境署的活动，不断促进环境事业并继续进行过去十年里已进行的各项活动。

40. 理事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该决定草案。

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程序（第 11/3 号决定）

41. 理事会在 5 月 23 日第 8 次会议上审议了主席团就此题提出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GC. 11/L. 11）。执行主任确信，举行闭会期政府间起草委员会会议不会增加联合国的经常预算，因为理事会届会新安排和取消闭会期非正式协商所产生的节约会抵销委员会会议的费用。执行主任在回答关于特别委员会向什么机构报告工作的问题时说，由于理事会本身在 1986 年不举行会议，可以利用闭会期委员会来发挥这一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当然将提交理事会下一次全体会议，理事会然后再向大会作报告。

42. 该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得到了通过。

43. 苏联代表代表社会主义国家集团发言时声明，他们理解特别委员会将与闭会期政府间委员会密切合作，这两个机构之间的反馈将得到保证；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的选举将与各国政府商定；如果哪一个国家政府有这样的要求，那么委员会成员的任命就须得到该国政府的认可；委员会的报告只有在经理事会核可后才得以分发。

44. 主席说，他理解苏联代表的意见是说，只有在理事会审议了委员会的报告才进行分发。

45. 主席在第 10 次会议上向理事会提出了主席团建议用于决定闭会期政府间起草委员会成员的方法。主席团建议，在确定各地区委员会的人数时，每个地区分配到的成员人数应大约为该地区在理事会全会中所分配到席位的一半。因此，按照主席团的建议，委员会的地区分配情况如下：

非洲	8 席
亚洲	7 席
东欧	3 席
拉美和加勒比	5 席
西欧和其他地区	7 席

46. 理事会同意主席团提出的建议，主席请各区域集团的成员国开始进行协商，以选定由哪些国家来担任各地区分配到的成员名额。

以色列决定修建一条运河把地中海与死海相连起来（第11/4号决定）

47. 理事会在5月23日的第8次会议上审议了阿拉伯、非洲和亚洲集团就此议题提出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GC.11/L.10）。

48. 美国代表要求就决定草案进行表决。她说，美国政府反对该项决定草案，并反对大会第37/122号决议，因为其中的结论不成熟，提法也不公平。执行主任和秘书长的报告都表明该项目还处于可行性研究的阶段，所介绍的仅仅是运河可能产生的影响而已。该问题不应该在理事会讨论，而应经由有关两国谈判决定。环境署卷入双边问题，乃是一个令人遗憾的先例，有损于环境署作为一个技术性机构的形象。

49. 以色列代表强调说，该项目的消极影响是不大的，而且是可以控制的，因为在项目的整个设计过程中对环境的考虑曾是一项指导原则。该拟议的项目目前仍处于可行性研究阶段，只有在完成进一步研究并对于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后，才予以核可。在项目的每一阶段都将对环境后果进行优先考虑。根据环境署制订的指导各国养护和协调利用共有自然资源的行动准则，以色列促请其邻国约旦合作开发其共有资源，并重申愿意与约旦合作对该运河进行规划、建设和使用。

50. 中国代表说，该运河项目将严重损害巴勒斯坦人民的权益，侵犯约旦的主权并对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的居民和生态系统引起严重破坏。

51. 约旦代表说，该运河项目有损于约旦的经济和权益，威胁到约旦和巴勒斯坦的人民。特别令人担心的是有可能在运河边修建核反应堆，因为以色列没有签署核不扩散条约并且拒绝让原子能机构的人员视察其核设施。

52. 苏联代表以东欧集团名义发言说，该项目不仅非法而且妨碍巴勒斯坦和约旦人民的合法权力，此外还会造成不可弥补的生态和经济方面的破坏。该决定草案也是针对以色列企图加紧控制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这一行动的。人们不应忘记巴拿马运河和苏伊士运河的先例。

53. 伊拉克代表指出，加沙地带并不在建议进行双边谈判的两国范围之内。

54. 主席接着将该决定草案付诸表决。根据阿曼代表的要求，进行了唱名表决。该决定草案以四十五票对一票，四票弃权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阿根廷、澳大利亚、博茨瓦纳、巴西、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加拿大、智利、中国、埃及、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意大利、象牙海岸、肯尼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墨西哥、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波兰、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西班牙、斯里兰卡、泰国、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和南斯拉夫。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牙买加、日本、巴布亚新几内亚和瑞士。

55.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代表以欧洲共同体中理事会成员国的名义发言说，按照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提出的意见，这些国家的代表团对该决定草案投了赞成票。

56. 加拿大代表说，加拿大政府反对该项目是因为它在事先没有得到有关各方的同意，并且违反普遍接受的惯例和国际法。

57. 牙买加、日本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代表说，他们对决定草案弃权是因为没有得到本国政府的指示。日本代表后来通知秘书处说，如果他及时得到指示的话，他是会投票赞成该决定草案的。哥伦比亚和菲律宾的代表通知秘书处说，如果他们在表决时在场的话，他们也会投票赞成该决定草案。

种族隔离对环境的影响（第11/5号决定）

58. 理事会在5月23日第八次会议上审议了非洲集团就此议题提出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GC.11/L.14）。

59. 法国代表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意大利、荷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支持下，要求提案国对该决定草案序言中的某些政治观点加以修改，以便使其能完全支持该决定草案。埃及代表代表提案国拒绝这么做；所使用的措词和理事会第10/7号决定相同。

60. 中国代表指出，南非政权坚持其种族隔离政策，这种政策的环境影响对南非及其邻国的人民造成了严重的问题。

61. 该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得到通过。

62. 法国代表对草案的提案国不肯接受其要求表示遗憾。如果对决定草案进行表决的话，他是会投票反对的。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冰岛、意大利、日本、荷兰、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支持这一意见。

63. 希腊代表说，如果对决定草案进行表决的话，他是会弃权的。

64. 塞内加尔代表说，对种族隔离危害环境这一点，没有不同意见。想要使决定草案措词缓和一些的代表团是想庇护种族隔离政策的推行者。事实上决定中所用的措词还没有联合国决议通常使用的措词那么激烈。

军备和环境（第11/6号决定）

65. 理事会在5月23日第八次会议上审议了非洲和亚洲集团（日本除外）就此议题提出的一项决定草案（UNEP/GC.11/L.13）。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66.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代表以欧洲共同体中理事会成员国的名义发言说，有关和平与安全的问题应该在更适当的论坛上加以讨论，环境署应将其有限的资源用于处理环境问题。鉴于当时解释过的理由，欧洲共同体国家的代表团在对大会第37/8和36/7号决议进行表决时都投了弃权票。如果对该决定草案进行表决的话，他们是会弃权的。

67. 美国代表重申，对在理事会上提出军备和环境问题表示忧虑。这个问题虽然重要，但不在环境署的职权范围之内，因此最好在其它机构内进行讨论，以免分散进行重要技术工作的精力。

68. 加拿大、冰岛、瑞士和日本的代表也赞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美国代表的意见。

69. 捷克斯洛伐克的代表在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的支持下，不认为环境署应忽视此问题，而应由其他机构来讨论。这是一个重要问题，环境署审议这个问题是恰当的。

70. 中国代表说，中国政府一贯支持真裁军，反对假裁军。理事会应该加强决定第一段中的呼吁，强调超级大国应首先停止军备竞赛，并进行裁军。

方案事项（第11/7号决定）

援助南亚合作环境方案（第11/8号决定）

拉美和加勒比区域方案（第11/9号决定）

71. 第11/7至11/9号决定是根据第一会期委员会的建议通过的。除了下面所说明以外，这些决定曾在委员会上获得赞成，并由理事会在1983年5月24日第10次全体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在没有意见的情况下获得通过。在委员会上，环境基金和行政办公室的助理执行主任在答复应对每项决定草案所涉经费问题加以说明的要求时告诫说，不能再考虑增加理事会核可的作为活动总纲的方案预算文件（UNEP/GC.11/7和Corr.1）内决定所涉的经费。

方案事务（第11/7号决定）

72. 第一会期委员会主席告诉委员会说，委员会所收到的所有决定草案，除了有关援助南亚合作环境方案和拉美与加勒比区域方案的决定外（第11/8和11/9号决定），都将并入上述标题之下。

第一部分：方案预算和一般事务

73. 在第一委员会中，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经阿尔及利亚、巴西、印度、荷兰、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修改后，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准。

74. 在全体会议上，理事会核可了法国代表的一项提案，要求把反映委员会上对执行主任提出的一项请求的一段删去，其理由是，没有必要提醒执行主任在这方面的责任。

第二部分：环境和发展

A. 工业和环境

75. 第一委员会审议了埃及、法国、印度、墨西哥、荷兰和美国代表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订正的決定草案。该决定草案在并入由加拿大、牙买加、苏联和美国代表团组成的一个非正式起草小组提出的修正案以后，经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B. 环境法

76. 第一委员会审议了由加拿大、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芬兰、印度、肯尼亚、墨西哥、荷兰、挪威、菲律宾、西班牙、瑞典和南斯拉夫代表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修订的决定草案。该决定草案由荷兰作了订正，并由联合王国和美国对第一节

作了修正，由埃及代表非洲集团对第三节作了修正，并由巴西代表拉美和加勒比集团对第四节作了修正，最后经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巴基斯坦代表团对第四节中所包括的修正案持保留意见。环境基金和行政办公室的代表指出，关于在今后举行制订保护臭氧层全球纲领公约法律和技术专家特设工作组会议的安排可纳入方案预算范围之内。

77. 在全体会议上，执行主任请愿意为决定第一和第二节所提到的会议提供经费和（或）设施的各国政府在1983年7月底以前将其意旨通知秘书处。

第三部分：环境认识

A. 亚太地区的环境教育和训练

78. 第一委员会审议了亚洲集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加以修订的决定草案。环境基金和行政办公室的代表说，该项决定可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以执行。于是，决定草案经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79. 在全体会议上，执行主任说，他打算和联合国系统的有关组织协商和合作，提供决定第1段所要求的协助。关于第2段所提到的会议以及第一委员会所建议的各项决定中所要求的其它各种会议，他指出，环境基金无力支助专家出席会议。

B. 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环境教育和训练

80.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拉美和加勒比集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修订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C. 新闻

81.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澳大利亚、加拿大、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荷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出的决定草案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讨论后，

由一个小型工作组（包括决定的提案国和埃及与马来西亚代表团）对此进行修改，最后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环境基金和行政办公室的代表指出，雇用一名顾问来进行拟议的审查大约需要五万美元，这在现有的财政资源范围之内是可能提供的。

82. 在全体会议上，执行主任回答了荷兰代表团关于环境杂志的成本效率研究产生的建议何时可得到执行的问题。他说，环境署的合同委员会已建议应在1985年以前为出版该杂志签订一项合同，并由编辑委员会在1983年8月/9月进行审查以减少费用；在进行这项审查时，他将建议在理事会就此事作出决定以前不将合同延长到1984年底以后。

83. 苏联代表在巴西代表的支持下建议决定草案第6段所提及的项目报告只应分发给各国政府，然后由各国政府将其分发给各科学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加拿大代表对该项建议深表关切，他说这将使环境署的宣传工作受到不应有的限制。在阿根廷、巴西、加拿大、德意志联邦共和国、马来西亚、荷兰、巴基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参加的一次讨论后，理事会同意主席的提案，将该段落加以修正，内容见下面附件I。该决定于是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执行主任说，秘书处将征求各国政府的意见请它们指出应向它们国家中那些组织和机构分发这些报告。

D. 非洲和亚太地区的公众宣传

84. 在第一委员会上，非洲集团所提出题为“非洲的公众宣传”的决定草案由亚洲集团和法国代表团加入为提案国，经修订后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85. 在全体会议上，删去了关于项目报告分发的一个小段，理由是C节第6段中已包括了这一点。

第四部分：海洋

A. 全球海洋环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86. 在第一委员会上，拉美和加勒比集团提出的经扩大的主席团订正的并经荷兰代表团修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B. 扩大和执行区域海洋方案

87.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亚洲和拉美和加勒比集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订正，再由斯里兰卡代表团加以进一步订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环境基金和行政办公室的代表说，该决定可以在区域海洋方案的现有预算拨款内加以执行。

第五部分：水

88.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非洲集团提出并经巴基斯坦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修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89. 在全体会议上，埃及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发言说，应该增加1984—1985年方案预算中水事方案的分配款项。

第六部分：陆地生态系统：遗传资源

90.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澳大利亚、比利时、肯尼亚、荷兰、联合王国和美国代表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订正的決定草案经联合王国代表团进一步订正后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第七部分：干旱和半干旱土地生态系统和沙漠化防治： 非洲的沙漠化

A. 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

B. 在苏丹 - 萨赫勒地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

91.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非洲集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订正的決定草案，经埃及代表团代表提案国根据联合国苏丹 - 萨赫勒办事处代表的建议作进一步订正并经荷兰代表团修正后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92. 在全体会议上，执行主任指出，由于是大会根据1977年12月19日第37/172号决议已规定了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的职权范围，因此，決定草案A部分第2段所意味该小组职权的扩大须由大会作出決定。他还要求澄清该小组将评价那些政策、方案和项目，并指出审查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動计划的进展情况是理事会的任务。

93. 根据埃及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提出的建议，第2段被分为两段，其措词明确表明由大会负责扩大协商小组的任务和删去由该小组对为执行行动计划而采取的具体政策、方案和项目加以评价的提法。荷兰和美国代表说，他们能够接受将上述提法删去，因这种提法是故意搞得不很明确的，不过有一项了解，即在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上或在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上在审查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时，可再次提出这一问题。他们认为，必须寻求办法加强协商小组的作用，并使其能通过提供政策指导以协助理事会的审议工作。

第八部分：区域活动

A. 非洲的区域方案

94.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非洲集团提出并经联合王国代表团修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B. 亚太地区的区域活动

95.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亚洲集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加以订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但是如环境基金和行政办公室的代表所指出，却有一项了解，即就第3段而言，不能再在1984 - 1985年方案预算内增加新的财政拨款。

C. 亚太地区的植树年（1988年）

96.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亚洲集团提出的决定草案经巴基斯坦代表团加以订正后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97. 在全体会议上，约旦代表说，关于亚太地区区域方案下的两项决定也应包括亚洲的阿拉伯国家。

D. 欧洲的区域活动

98.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匈牙利、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苏联代表团提出并经主席团订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第九部分：执行

99. 决定草案第九部分，在全体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援助南亚合作环境方案

(第11/8号决定)

100.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亚洲集团提出并经扩大的主席团加以订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区域方案

(第11/9号决定)

101. 在第一委员会上，由拉美和加勒比集团提出并经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代表团修正的决定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核可。

环境基金

(第11/10号决定)

为处理发展中国家严重的环境问题提供额外资源

(第11/11号决定)

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

(第11/12号决定)

102. 根据第二会期委员会的建议，这三项决定于5月23日第8次会议上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注

- 1 理事会各理事国是由大会分别于1980年12月5日第三十五届会议第84次全体会议、1981年11月19日第三十六届会议第64次全体会议和1982年11月17日第三十七届会议第70次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第35/313, 36/314 和 37/312号决定)。
- 2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正式记录, 补编第25号》(A/37/25), 第135页。
- 3 该段内所提及的报告已以E/1978/110号文件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附件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

通过的决定

决定号数	标 题	通过日期	页次
11/1	方案政策和执行	1983年5月24日	26
11/2	理事会届会的间隔时间和会期	1983年5月23日	31
11/3	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程序	1983年5月23日	33
11/4	以色列关于建造一条运河连接 地中海和死海的决定	1983年5月23日	38
11/5	种族隔离对环境的影响	1983年5月23日	39
11/6	军备与环境	1983年5月23日	40
11/7	方案事项	1983年5月24日	41
11/8	向南亚合作环境规划署提供 援助	1983年5月24日	58
11/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方案	1983年5月24日	59
11/10	环境基金	1983年5月23日	60
11/11	为处理发展中国家严重环境 问题提供额外资源	1983年5月23日	63
11/12	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	1983年5月23日	64

其他决定

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66

环境规划理事会

审议了

- (a) 执行主任介绍性报告及其增编，¹
- (b)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²
- (c) 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报告³以及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执行主任和联合国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与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和规划理事会主席团第五次联席会议的报告⁴。

一、政策问题

1. 注意到大会1982年12月20日第37/202号决议内关于审查和评价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的要求，其中除其他外呼吁联合国系统内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就其各自部门所取得的成果提出报告，并决定在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适当议程项目下审议这个问题；

2. 注意到大会在其1982年12月20日关于改组联合国系统的经济和社会部门的第37/442号决定第六节决定在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上审查第32/197号决议各个方面的执行情况并请秘书长就这个问题提交一份关于第32/197号决议附件三至八节执行情况的报告，在适当情况下包括就进一步行动提出的各种提议；请执行主任提请大会注意规划理事会在以往各届会议上所表示的有关看法；并决定在第十三届会议上回复审议这个问题，以便审议可能会就这个问题提出的进一步看法；

3. 注意到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2年第二届常会所通过的其他决议，其中具体呼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采取行动，执行执行主任所设想的某些决议并采取后继行动；

4. 回顾其1982年5月31日关于为解决发展中国家严重环境问题提供额外资源的第10/26号决定，并注意到执行主任为实验性推动这个决定内所设想活动正在采取的两条腿走路办法；

5. 请执行主任与各国政府和有关的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合作，继续促进和加强关于将环境考虑纳入发展活动的情报和经验交流活动，以便改善协调工作、避免重复并增进公众对持续发展这一概念的理解；

6. 重申其在第十届会议上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非洲、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及西亚地区设立区域机构所表示的看法，并同意在欧洲区域机构的现有基础上继续保持这些区域机构；

7. 对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表示欣赏，并请他在规划理事会今后的届会上继续提交类似报告；

8. 鼓励执行主任在现有的资源范围内继续探讨新的资料技术及如何利用新技术帮助环境署在资料方面的作用，并请他就这个问题的进展情况向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二、环境状况报告和环境数据报告

1. 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1983年环境状况报告；

2. 重申其1982年5月31日关于未来环境报告的第10/1号决定第二节；

3. 决定1984年环境状况报告讨论的议题是“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对话中的环境问题”；

4. 请执行主任确保报告内还载有对新出现的具有全球意义并属环境署活动范围内的环境问题的分析；

5. 还请执行主任在其两月一次的给各国政府的报告中报道环境方面的重大事

态并在他认为适当的情况下在其年度环境状况报告中对上一年期间的特殊重大环境事件予以说明和分析；

6. 还请执行主任保证环境报告印刷、插图俱臻，使其对决策者和大众均具吸引力，从而广为流传，成为规划理事会有实质性辩论和促进政府决策的基础；

7. 请执行主任在准备和论述环境数据时，在现在资源的范围内：

(a) 与其他联合国机构、政府和科学专家协商，评价他关于编制和提出环境数据方式的说明所附指标一览表⁶并就全球、区域和政府指标的最后选定以及对新数据进行订正的间隔时间向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具体建议；

(b) 就以下事项向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具体建议：

- (一) 如何以及根据何种日程表出版其选定指标，以使国际社会清楚地了解发展趋势；
- (二) 如何同联合国统计处合作编纂环境数据索引；
- (三) 如何就主要环境问题编写具体评价说明；

8. 再请执行主任审议环境署有多大潜力来促进监测酸性雨问题严重程度尚未查明的发展中国家的酸性降雨并协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和《防止因倾弃废物及其它物质污染海洋公约》委员会审查在海上倾弃放射性废物所涉环境影响；

三、协调

1. 赞赏行政协调委员会向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提出的年度报告；

2. 请执行主任使行政协调委员会认识到理事会对其年度报告的重视并在此同时回顾其以往对此问题的决定；

3.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国际原子能机构之间的谅解备忘录。⁷

四、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之间的合作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会议）执行主任和联合国人类住区委员会主席团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及理事会主席团第五次联席会议的报告；

2. 确认环境署和人类住区中心之间宜于进行密切合作；

3. 对人类住区中心和环境署两秘书处之间继续合作表示满意并请执行主任加强并在可能情况下扩大这种合作；

4. 请执行主任邀请人类住区中心参与为制定固体废料处理的环境准则而进行的方案工作；

5. 再请执行主任确保和促进这些准则以及于环境无害的人类住区规划准则得以推广和运用并与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就在这方面援助发展中国家的可能办法进行磋商；

6. 认为根据大会1977年12月19日第32/162号和1980年11月5日第35/77B号决议每年举行主席团联席会议在1984年以后将不再有必要；

7. 请执行主任与人类住区中心执行主任磋商以保证将上述意见提请人类住区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注意；

五、工业和环境

1. 欢迎执行主任在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上吁请工业界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合作召开一次国际会议，审议如何能使工业更充分和有效地促进于环境无害的发展；促进广泛交流有关工业发展技术和机构方面办法的情报和经验，包括工业污染治理、废料再循环以及低废与无废技术；并审议如何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中调动工业

方面广泛的技术资源并将其更有效地应用于发展中国家的环境管理，包括查明限制因素和机会；

2. 请执行主任协力确保工业界、各国政府、各国际组织和其他适当团体得以最广泛地参加该会议，并确保地理上的平衡，以便使会议能满足广泛的当前兴趣和需要；

3. 请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努力使所有与会者都有机会在会议前收到环境署编制的与会议议程项目有关的主要文件；

六、议会会议

欢迎执行主任的倡议，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同议会间联盟共同举行一次关于环境的议会会议，并请他与议会间联盟秘书长进一步进行协商，以使这一努力取得成功。

七、与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1. 回顾其1982年5月31日第10/1号决定第四节，并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非政府组织的倡议；

2. 鼓励执行主任同环境方面各非政府组织继续进行对话和扩大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它们的工作关系，并且酌情同主要职责并不直接涉及到环境问题的非政府组织建立这种关系；

3. 注意到执行主任准备尽力支持环境及发展方面的非政府组织在不久的将来召开一个全球性会议；

八、详细评价执行与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

1. 核准执行主任的建议，在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用两天时间详细评价《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

2. 还核准执行主任为筹备评价及其有关宣传运动而建议的程序，并促请其保证在为上述评价编写的文件中列入有关《计划》主要内容执行情况的分析、所得教训以及今后行动的优先项目。

1983年5月24日

第10次会议

11/2. 理事会届会的间隔时间和会期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79年5月3日第7/1号决定第三节和1982年5月31日第10/1号决定第三节，

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a，

深知需要节省费用，精简其活动，

考虑到大会于1972年12月15日第2997(XXVII)号决议、1977年12月20日第32/197号决议及1982年12月21日第37/234号决议里交给理事会的任务，

1. 认为鉴于大会第32/197号决议及第37/234号决议里规定理事会每逢单年审查方案预算和每逢双年审查中期计划，在目前理事会不宜每两年举行会议；

2. 决定:

(a) 从1984年起，理事会届会期间应以八个工作日为限；

(b) 每届常会应有一个全体委员会，或是集中处理行政和预算问题，或是处理方案事项；

(c) 作为试验，在1986年将不举行理事会届会，执行主任在筹备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时应考虑到这一点；

(d) 1987年，理事会将根据上一年取得的经验就其届会间隔时间的任一选择方案作出最后决定；

3. 还决定立即停止同各国政府举行闭会期间非正式协商会议现有制度，但为了使会员国和环境署秘书处之间的协调和合作保持必要的连续性：

(a) 须请在内岁半的常驻环境署代表和（或）政府指定官员，每年至少与执行主任一起开三次会，以审议行政和预算以及方案事项并审查方案和理事会各项决定的执行进展以及常驻代表或执行主任提出的具体问题；会期将根据需要而定，除了举行理事会会议的那一季度外，每一季度一次；⁹

(b) 建议常驻代表和（或）政府指定官员从其本身并根据各集团的提名，建立一个由18名成员组成的核心小组，须充分考虑到公允地域分配原则，¹⁰ 核心小组会议可自由参加，举行的次数要多于其上级机构会议的次数，以便在与会者之间或与执行主任一起讨论对理事会具有重要意义的具体项目；核心小组的工作包括协助筹备理事会会议，对理事会各项决定的执行进行监测并提出咨询意见和实施理事会为小组所制定的工作方案；邀请常驻代表和（或）政府指定官员通过执行主任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4. 授权执行主任审查联合国中期计划环境一章中需要进行的修改，以便其与理事会核可的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¹¹相一致，并代表理事会将这些修改提交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5. 请执行主任采取必要措施实施这一决定。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1/3. 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程序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忆大会于1982年12月20日第37/219号决议里重申其对公元2000年及以后环境前景文件编辑工作的重视，并要求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根据执行主任的报告，就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方式提出具体建议；

又回忆1982年的特具个性会议曾要求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建议成立一个特别委员会，由自愿捐款供资，提出长期环境战略，以谋达成到公元2000年及以后的持久发展；¹²

又回忆理事会第十届会议决定审查环境前景文件未来发展的问题，并要求执行主任向各国政府就它们对于环境前景文件的未来发展如何才能作出最大贡献一事进行协商，然后参照协商结果向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¹³

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环境前景文件编制程序的报告；¹⁴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特别委员会及应在特别委员会与理事会之间建立关系的提议，其中包括由理事会设立一个辅助机构的提议；¹⁵

2. 决定须在大会核准财务需要的条件下，依照执行主任报告¹⁶里的一项建议成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政府间闭会期间筹备委员会，协助理事会执行关于环境前景文件的任务；认为该委员会应于1984年5月与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同时举行其首次实务会议；从上文第二章第41段中注意到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里所称这个委员会不应引起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增加；并决定将参照执行主任向理事会第十

二届会议提出的进度报告，来考虑这个委员会未来会议的时间问题；

3. 肯定环境前景文件将由理事会通过其政府间闭会期间筹备委员会编制，并由理事会通过经社理事会提交大会，理事会在此过程中可从审查特别委员会所拟的有关提议中取长补短；

4. 决定凡是涉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任务和职权范围以内的事项，特别委员会的报告首先应由理事会予以审议，然后连同理事会的意见提交大会；并以该报告为基本资料，编制环境前景文件，提请大会通过；

5. 建议大会审议和通过本决定附件里的决议草案。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附件

供大会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

到2000年及以后的环境前景文件编制程序

大会,

回顾其以往各届会议对编写到公元2000年及其后的环境前景文件甚为重视,

还回顾它曾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就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方式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二届常会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具体建议,¹⁷

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1983年5月23日通过的关于环境前景文件编制程序的第11/3号决定;¹⁸

2. 欢迎环境规划理事会负责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工作,在执行这一任务时从审议特别委员会的各项有关提议中取长补短,然后提交大会通过;

3. 核可环境规划理事会的决定,为了协助理事会履行其关于环境前景文件的任务,并就此向理事会提出报告,设立一个闭会期间政府间筹备委员会,以便在特别委员会工作初期向它说明理事会希望它审议的事项;¹⁸注意到特别委员会在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拟定结论的初期,应就此通知筹备委员会,以便考虑后者的意见;并注意到环境规划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第二章第4段所称联合国经常预算将不会因闭会期间政府间筹备委员会的费用而有所增加;¹⁹

4. 还欢迎若干国家的政府有意为成立特别委员会提供自愿捐款,以支持环境前景文件的编制工作;

5. 请秘书长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及各国政府协商,在进行了他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这类有关的协商之后,任命特别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再由他们选定委员会的成员组成委员会,委员会应与政府间闭会期间筹备委员会密切合作;主

席和副主席应具有在最高一级决策的经验、关心环境和发展问题、有能力使委员会的工作引起注意，并应代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两方面；

6. 认为主席和副主席在选择委员会成员时应充分考虑到成员的适当地域分配和区域平衡，须确保委员会成员至少有一半来自发展中国家，并须酌情同各国政府代表、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工业界、科学界以及与环境有关的各方面进行协商；

7. 请执行主任依照联合国财务条例设立一个临时特别帐户，为委员会的成立接受自愿捐款及支付费用，在委员会成立后，即根据其规则将帐户的管理和责任转交给该委员会；

8. 建议特别委员会成立后应主要着重下列职权范围来开展工作：

(a) 为实现到2000年及以后的持续发展建议长期环境战略；

(b) 建议各种办法以便将对环境的关心转化为发展中国家之间及不同经社发展阶段的各国之间进行更密切的合作，导致实现共同和相辅相成的目标，这些目标考虑到人民、资源、环境和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

(c) 考虑各种办法，以便使国际社会能根据其报告中的其他建议更有效地处理环境问题；

(d) 对于长期性的环境问题以及保护和改善环境的必要行动阐明共同立场，规定今后数十年的长期行动计划和国际社会的奋斗目标，要考虑到环境规划理事会1982年特别会议的有关决议。

9. 还建议在履行其任务时，特别委员会应：

(a) 与科学界、环境保护主义者和舆论界关心环境以及与环境关系的部门，特别是青年，不断交流意见；

(b) 吸取各国政府的意见，特别是通过理事会及其政府间闭会期间筹备委员会

以及与各国领导人、舆论家和关心这问题的国际人士的联络；

(c) 与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其他政府间机构保持联系，利用行政协调委员会和指定的环境事务官员作为与联合国系统联络的渠道；并将行政委员会愿意提供协助这一点应通知委员会；

(d) 考虑到联合国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所明确表示的并在联合国系统——包括环境规划署在内——在环境方面工作中所反映的环境问题的范围；

(e) 充分利用现有的有关报告和资料；

10. 认为委员会应在其成立后两年内提出关于环境以及到公元2000年及以后的全球性问题的报告，其中包括持久发展的拟议战略；

11. 决定凡是涉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应首先由环境规划理事会审议，然后连同其意见提交给大会，并可作为编写环境前景文件的基本材料使用以供大会通过；

12. 还决定凡是涉及大会本身正在审议和（或）审查的事项，应由大会本身审议特别委员会报告的有关部分；

13. 认识到特别委员会的报告经过理事会或政府间闭会期间筹备委员会审议之后，还可以酌情提交给其它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各国政府、个人及一般民众，但委员会的报告对各国政府并无约束力。

11/4. 以色列关于建造一条运河
连接地中海和死海的决定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大会1981年12月16日第36/150号和1982年12月16日第37/122号决议,

铭记着关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1972年斯德哥尔摩)²¹ 和《1982年内罗毕宣言》,²²

认识到通过1967年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加沙地带部分领土建造拟议的运河既违反国际法原则,并损害巴勒斯坦人民的利益,

确信如果以色列建造这条连接地中海和死海的运河,则将给约旦人民及其环境以及约旦在经济、农业、人口和生态方面的权利和正当的重要利益带来严重而不可弥补的损害。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这一问题的报告;²³

2. 回顾大会第37/122号决议的要求,即以色列不得建造这条运河并须立即停止为实施这项工程而采取的一切行动和(或)计划;

3. 回顾大会在同一项决议内呼吁各国、各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不要直接或间接地协助筹备和实施这一工程;

4. 请执行主任便利秘书长的的工作,经常不断地监测和评估以色列执行建造这条运河的决定对约旦和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阿拉伯领土产生的各方面不利影响,特别是生态方面的影响,并编写秘书长的报告提交给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同时请执行主任就这项决定的执行情况向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1/5. 种族隔离对环境的影响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81年5月26日关于声援南部非洲种族隔离受害者的第9/9号决定,

又回顾1982年5月28日关于种族隔离对环境的影响的第10/7号决定,

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种族隔离对环境的影响的报告。²⁴

意识到种族隔离是一种危害人类的罪行,而且严重地威胁及世界各国人民之间的和平和国际谅解,

认识到有必要进一步了解和鉴定种族隔离和班图斯坦政策对南非及其邻国人类环境——更具体地说——对土地、自然资源、人类住区和基本人权问题、人类健康以及物质、精神和社会福利的影响,

又认识到必须有这样的知识和资料才能充分了解南非的种族隔离和班图斯坦政策业已并仍在继续对南部非洲千百万人民造成的损害程度,

考虑到出席规划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的各国代表团对这个问题的看法,

1. 重申对饱受苦难和丧失权利的种族隔离受害者表示同情和声援;
2. 又重申谴责各种形式的种族隔离制度;
3. 呼吁国际社会履行其道德义务,尽早结束这种历史上的不公平现象;
4. 请执行主任继续监测与种族隔离所引起环境影响有关的各种发展,特别是城市和农村地区(城市住区和班图斯坦)内的工业发展;
5. 再请执行主任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结合,响应各民族解放运动关于要求在教育 and 环境问题项目需求方面向种族隔离受害者提供援助的呼吁,根据联合国环境规

划署的方案优先次序来提供预算经费。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1/6. 军备与环境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大会1980年10月30日第35/8号决议和1981年10月27日36/7号决议,规划理事会1981年5月25日第9/4号决定与1981年5月26日第9/8号决定和1982年5月18日理事会特别会议通过的第三号决议和1982年5月31日第10/13号决定,

认识到大规模杀伤武器的生产、储备和使用的危险性不断增长,发展新型武装不仅对环境和地球上的生物造成主要威胁,同时还占取可以更好地用于包括发展在内建设性目的的有限资源,

1. 呼吁各政府和整个国际社会尽力终止军备竞赛,从而防止对人类及其环境造成重大威胁,

2.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在这个领域的贡献,特别是教科文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气象组织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所做的贡献,

3. 请执行主任采取必要行动执行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军备竞赛和环境”一节。²⁵

4. 还请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确保联合国大会和裁军谈判委员会所讨论的有关文件中考虑到现有的新型武器和战争对环境的影响,

5. 请执行主任向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本决定的执行情况。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1/7. 方案事项

第一部分：方案预算和一般事项

环境规划理事会，

审议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1984—1985 年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头两年方案概算，²⁶

1. 注意到该文件的结构和内容；
2. 赞扬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对编制文件的贡献，特别是提供了预算方面的资料，并促请这些组织向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将来编制类似文件的工作继续提供支持；
3. 核可方案预算文件内所载整个活动范围；
4. 请执行主任根据理事会建议的优先次序实施方案，尤其要：
 - (a) 把正在进行的活动列为优先项目 I，以便在资金不足、需要全面削减方案时，尽可能迅速地减少或逐步终止环境署的支助；
 - (b) 确保方案着眼于实际行动、试办项目及训练，相应地减少对纯粹为制订文件的活动的强调；
 - (c) 对 1984—1985 两年期内自然灾害活动的拨款实行节制；
 - (d) 在环境认识方面，进一步强调环境教育、训练和公共宣传活动；
 - (e) 确保把地球观测这项重要工作，特别是全球环境监测系统方案继续列入优先项目 I；
 - (f) 确保把进行中的各区域海洋方案各种活动以及南亚区域海洋方案列入优先项目 I；
 - (g) 确保把水源方案列入优先项目 I；

- (h) 确保将有关于旱和半干旱及沙漠控制的工作列入优先项目 I；
- (i) 确保区域和技术合作项目下的所有活动，包括支持和援助区域和分区
域方案在内列入优先项目 I；
5. 核可方案预算文件内所述 10 个方案之间的款项分配情况；
6. 还请执行主任保持方案预算文件中所载不同预算分项之间的平衡；
7. 请执行主任在为今后各届会议拟定并提交规划理事会一份方案预算文件的更正，载明会议期间的辩论结果，以便理事会在届会结束时作出适当决定；
8. 还请执行主任把执行世界土壤政策的行动计划草案及其财务计划最后定稿，并将其提交理事会十二届会议；
9. 注意到欧洲地方和区域当局会议第 136(1982)号决议；²⁷
10. 注意到《防止因倾弃废物及其它物质污染海洋公约》缔约国第七次协商会议通过的 LDC13(7) 号决议；²⁸
11. 请执行主任最后确定一项财政计划以实施关于保护、管理和利用海洋哺乳动物的全球性行动计划草案，并将该计划提交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
12.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 1982 年 5 月 31 日第 10/25A 号决定执行情况的报告；²⁹
13. 还注意到关于秘书长 1984—1985 两年期方案概算³⁰的优先注意事项；
14. 请执行主任将第一会期委员会关于优先注意事项的意见³¹ 转交秘书长；

第二部分：环境与发展

A. 工业与环境

环境规划理事会，

铭记着规划理事会特别会议的第 I 号决议³² 除其他事项外强调把环境问题和工业化联系在一起处理以及使广泛工业力量更深入地参与预测和解决环境问题的重要性，

1. 赞成执行主任在方案预算文件中工业和运输部分提议的战略和总方法；
2. 鼓励执行主任维持一个平衡的由政府、联合国系统工业界和有关国际组织参与的协商过程，确保环境规划署在工业部门倡导的活动构成有连贯性的、重点分明的方案，有效地得以执行并与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的有关活动全面协调起来；

B. 环境法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 1981 年 5 月 26 日第 9/13、1982 年 5 月 31 日第 10/14、10/17、10/21、10/22、10/23 和 10/24 号决定，

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环境法方面方案问题的报告和其他文件³³，

欣赏地注意到执行环境法方案迄今所取得的进展，特别是 1981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6 日在蒙得维的亚举行的环境法专家高级政府专员特设会议各项建议的后续行动，

认识到有必要有效而及时地执行关于拟制和定期审查环境法的蒙得维的亚方案，特别是已着手进行工作的部分，

感谢各国政府，特别是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荷兰、瑞典和瑞士政府在执行蒙得维的亚方案方面对举行专家组会议提供了财政支持，

保护臭氧层

1. 赞赏拟订保护臭氧层全球纲领性公约法律和技术专家特设工作组的工作，包括关于这个公约附件和议定书的工作。

2. 请执行主任1983年召开第届次工作组会议，如需要的话在1984年召开第届次工作组会议，使工作组尽可能完成其工作并通过执行主任和理事会向大会提交一份议定的公约草案；

3. 呼吁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充分参加上述会议；

4. 吁请各国政府为这两个会议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或）设施；

5. 再请执行主任就该公约草案最后定稿的进展情况向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并提出建议以求通过这一公约。

二

关于制订和定期审查环境法的蒙得维的亚方案的其他议题

1. 对已着手就下列问题拟订准则和原则表示满意：

(a) 保护海洋环境使免受陆地来源的污染；

(b) 对有毒和危险废物采取于环境无害的运输、管理（包括贮藏）和处理；

(c) 就可能有毒化学品，特别是杀虫剂的买卖、使用和管理交换资料；

2. 请执行主任保证就这些议题举行的会议继续进行充分的筹备工作；

3. 呼吁各国政府和有关的国际组织充分参与上述会议及这些会议的筹备工作；”

4. 吁请各国政府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和（或）设施以保证充分而及时地执行

上述工作，以及在适合的情况下执行蒙得维的亚方案的剩余部分，包括制定国家环境立法。

三

环境法专家工作组

决定在可以获得额外资金的情况下采拟订环境影响评价原则和准则的任务交付给按照 1977 年 5 月 25 日第 91(V)号决定设立的环境法专家工作组；

四

环境方面的国际条约和其他协定

1. 呼吁尚未成为环境领域现有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考虑早日加入这些公约，特别是关于自然养护的公约，包括《野生动植物群中有灭绝危险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及其 1979 年修正案》、《特别在水禽生境方面具有国际重要性的公约及其 1982 年议定书》、《养护野生动物中移栖物种公约》和《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

2. 呼吁所有缔约国促进上述公约及议定书的有效执行；

3. 呼吁各国采取适当措施保证履行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的国际法律义务，一如 1982 年 10 月 10 日通过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其他国际协定的规定中所载义务；

五

环境法资料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环境方面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报告³⁶并授权他根据大会1975年12月9日第3436(XXX)号决议的规定,将这份报告连同环境方面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登记簿第六号补编,³⁷提交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2. 请执行主任以规划理事会的所有正式语文向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环境方面国际条约和其他协定的最新综合登记簿;

3. 又请执行主任在适当的情况下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继续收集和散发与环境方面国际和国家法律文书和机构有关的资料,特别是在环境立法和机构手册内介绍各国概况。

第三部分:环境认识

A.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环境教育和培训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81年5月26日第9/12号决定中确定环境教育、培训和技术援助为发展中国家的优先项目,关于非洲环境教育和培训的1982年5月31日第10/25(A)号决定和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环境教育和培训的1982年5月31日第10/25(B)号决定,

认识到环境教育和培训在发展和环境管理方面的重要性,

意识到有必要增进公众对环境问题的认识,

1. 请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帮助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的国家:

- (a) 查明并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国家、区域和分区域机构和方案以及提供环境教育和培训的非政府组织的方案,以便在未来的两年期方案

中考虑加强这些方案并促进更多和更负责的社区参与；

(b) 将环境科目纳入各种水平教育机构的课程和成人教育课程之中。

2. 还请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召开本区域政府、学术界和科学界的专家会议，以便制定一个本区域环境教育和培训以及促进公共认识的行动纲领。

B.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环境教育和训练

环境规划理事会，

认识到环境教育和训练活动在管理发展和环境方面的重要性，

回顾其1982年5月31日第10/25 B号决定，

还认识到有需要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环境训教活动作出贡献，以谋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环境训练机构系统的行动，

1. 赞扬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环境训练机构系统的行政管理结构，这个系统确是执行其活动的适当和有效工具；

2. 建议各国政府对这个系统加强支持，并通过研究金和共同出版刊物与拉美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的协调股进行合作，以促进一个研究金和服务基金的业务；

3. 请执行主任传播环训系统的经验资料，使其他发展中国家的类似努力可以此为借镜；

4. 建议执行主任，鉴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催化任务，通过在有限资源范围内增加对环境教育的支持继续向这个系统提供财务支持，特别是在起初阶段。

C. 资料

环境规划理事会，

认识到有效的资料方案是履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任务以促进世界环境行动所不可或缺的因素，也是环境方案不可分割的部分，

意识到环境资料对于推广持久发展政策，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推广这种政策，具有特别重要的作用，

注意到各种资料方案对实际技术需要最有效用，

又注意到1984—1985年方案预算内关于环境认识的一节比其他各节占更大篇幅，

关切尽管环境基金投入大量资源，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资料活动的力量和效用以及散发范围都没有达到理想水平，

1. 满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的说明，³⁸ 其中指出，现在正在进行一项公众宣传改革，特别是简化出版方案，以便保证与各非政府组织进行更密切的合作并通过这些组织散发资料，并保证更好地与各区域和传播媒介进行通讯；

2. 建议这一改革应以资料和通讯技术领域内的一位专家顾问进行成本效用分析的结果为基础。该顾问的职权范围应包括审查各种资料活动的对象，目前和今后影响、目前估计的费用以及提议采用的改善办法，特别要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需要；

3. 要求这项成本效用分析特别注意《环境》刊物的实际效应；

4. 又请执行主任就成本效用分析的结果通知各国政府并征求它们的意见以便向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5. 敦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支持区域和国家资料活动；

6. 请执行主任保证向各国政府以及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酌情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内的科学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散发环境署赞助项目的执行情况报告。

D. 在非洲、亚洲及太平洋的公众宣传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特别会议在1982年5月18日通过的第1号决议和理事会1983年5月28日第10/9B号决定，

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准备在公众宣传活动方面进行改革。³⁹

1. 请执行主任：

- (a) 提出一项明确针对公众宣传的方案，以适应非洲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需要；
- (b) 改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各种出版物的发行，以便达到尽可能多的读者；
- (c) 在各该地区专家的协助下探索最佳办法，以改进现有的适当公众宣传材料，包括严重环境问题方面的视听展览，并采取必要行动以便能传到尽可能多的人民中去。

第四部分： 海洋

A. 全球海洋环境：环境署和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环境规划理事会，

注意到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就其在海洋污染研究和监测领域内进行中和预定的方案所提供的资料，³⁹

认识到这些资料值得用来作为规划理事会开展全面协调工作的基础，

认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该委员会就共同关切的问题采取联合措施将有利于适当利用其可动用资源和技术，并有益于各成员国，

注意到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大会第十二届会议通过的第 XII 20和 21 号决议，

1. 注意到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 1975 年以来的合作情况；

2. 鼓励海洋学委员会继续定期就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特别是与海洋环境有关的问题，向规划理事会提出报告；

3. 鼓励环境署和委员会之间在可动用资源的范围内，在全球一级就共同关切的项目，例如区域海洋方案，全球海洋环境探索方案和海洋污染监测系统，进一步合作和协调；

B. 扩大和执行区域海洋方案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关于哺乳动物的第32和33项建议，关于在海洋生物资源方面国际合作的第46至48项建议，以及关于监测和研究海洋污染及其影响与适当补救办法的第86至91项建议，⁴⁰

回顾理事会过去有关区域海洋方案的各项决定。

回顾各次政府间海洋环境会议的建议，包括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举行的大加勒比地区保护海洋环境全权代表会议的建议。

欢迎为保护区域海洋环境已通过的所有区域行动计划。

还注意到南亚合作环境方案成员国之间根据理事会1982年5月31日第10/20号决定就一项区域海洋方案进行的协商。

1. 请执行主任与南亚环境合作方案和该地区各国政府紧密合作，将南亚海洋指定为区域海洋方案所包括的一个地区，并协助制定一项南亚海洋环境保护行动计划；

2. 促请各成员国充分支持通过和批准保护和开发区域海洋环境和沿海地区的有关公约及议定书；

3. 请各参加的成员国交付捐款以支持现有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

4. 促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大力支持有关国家与海岸侵蚀和海洋污染作斗争的工作；

5. 吁请执行主任作为高度优先项目向区域海洋方案提供足够的经费；

第五部分：水源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特别会议在1982年5月18日通过的第I号决议第三，C节，

又回顾《关于开发和管理水源的马德普拉塔行动计划》⁴¹

1. 请执行主任在进一步集中处理水源方案下通过有关机构的参与加强注意：

- (a) 水污染控制措施；
- (b) 废水处理，包括废水的回收利用；
- (c) 区域水事管理，包括流域管理；
- (d) 支持国际饮水供当和卫生十年各项目标的执行，支持各国政府完成这些目标；
- (e) 内陆渔业和水产养殖的发展；

2. 还请执行主任对为发展中国家举办上述各方面的训练班、方案和体制建设给予高度优先注意；

第六部分：陆地生态系统：遗传资源

环境规划理事会。

注意到全系统中期方案第一个两年期（1984—1985）环境规划署概算内把继续收集和登记作物和树木遗传资源及其有关野生品系的工作摆在优先地位。

又注意到中期方案已把设立一个基因库和动物育种登记视为第二优先，

对世界遗传侵蚀情况日益严重，特别是对世界粮食生产、药品和其他医药产品以及其他有利于人类的产品的制造可能带来危险影响表示关切。

确信有必要通过保护动物和植物生境、野生物管理和植物养护方案以及通过对包括目前经济价值不高的物种在内的动植物物种进行深入研究和编制目录来保持遗传因子的多样化。

1. 请执行主任与各国政府、各有关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合作，继续促进对有灭绝危险动植物遗传资源进行就地养护工作；

2. 又请执行主任鼓励有关的国际组织扩大其登记簿和基因库的范围以包括所有有灭绝危险的动植物遗传资源；

第七部分：干旱及半干旱地生态系统和治沙：

非洲的沙漠化

A.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大会1977年12月19日第32/170和32/172、1978年12月15日第33/88和33/89、1979年12月18日第34/185和34/187、1980年12月5日第35/73、1981年12月17日第36/190、1982年12月10日第37/147以及1982年12月20日第37/218和37/220号等决议。

又回顾规划理事会关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1982年5月31日第10/111号决定第七节。

重申对特别是非洲的发展中国家内沙漠化过程不断造成严重影响深表关切。

严重关切《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进展缓慢。

1. 请所有有兴趣促成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任务的各有关国家政府和国际组织使其能够实现指定给它的各项目标，
2. 吁请所有有关国家政府和组织尽其全力支持和加强该协商小组的作用，
3. 请大会考虑扩大协商小组的作用，以便包括资料交换活动在内，
4. 吁请各国提供捐款以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从而实施大会1979年1月29日第33/116 C号决议第九节中为此目的设立的特别帐户，
5. 请执行主任继续努力以促使各国政府在适当时候特别为《行动计划》提供额外资金一事早些时时表明它们的看法；

B. 《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
在苏丹—萨赫勒地区的执行情况

环境规划理事会，

赞赏地注意到执行主任为在苏丹—萨赫勒地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已采取的步骤，

回顾其关于在苏丹—萨赫勒地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1981年5月26日第9/22 B号决定和1982年5月31日第10/18号决定，

1. 对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代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苏丹—萨赫勒地区采取联合行动协助该地区各国政府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方面已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

2. 吁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适当地考虑到如何加强努力和为控制该地区沙漠化提供支助；

3. 请执行主任继续提供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联合行动的支持，支持水平应符合苏丹—萨赫勒地区的紧急需要；

4. 授权执行主任代表理事会就在苏丹—萨赫勒地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情况和本决定的执行情况，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⁴²

5. 请大会审议：

- (a) 将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的任务除了处理苏丹—萨赫勒整个地区的沙漠化问题外，扩及处理干旱引起的环境影响；
- (b) 作出适当的体制安排和其他有关安排，以使该办事处能履行这一额外责任；

第八部分：区域活动

A. 非洲的区域方案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大会1979年12月18日第34/188号决议以及理事会1981年5月26日第9/12号决定、1982年5月31日第10/4、10/6、10/25和10/26号决定，

1. 请执行主任高度优先考虑向非洲国家提供援助以应付非洲最急待解决的环境问题，这些问题是：

- (a) 沙漠化以及有关沙漠化和干旱及半干旱地的各种问题；
- (b) 提供安全用水供应以及废水管理；
- (c) 大地生态系统的问题，尤其是保护森林、重新造林以及土壤管理的问题；
- (d) 粮食生产制度以及防止粮食浪费的环境问题；
- (e) 公众对于环境问题的认识以及环境方面的教育和训练；
- (f) 海洋环境的保护以及海洋资源的维护；
- (g) 开发其他无损于环境的能源；
- (h) 保护野生动物并发展国家公园以及保留地；
- (i) 环境和发展以及环境管理；
- (j) 采矿以及工业发展的环境问题；

2. 请该地区的各国政府向各区域组织和机构合作召开一次非洲环境会议，讨论国家环境优先项目并查明一项区域行动方案应包括的普遍问题，以处理非洲的严重环境问题；

3. 请执行主任指示非洲区域办事处为会议提供秘书处服务；

B. 亚洲和太平洋的区域活动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82年5月31日第10/2、10/4、10/6、10/26号决定及其特别会议在1982年5月31日通过的第I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请执行主任确保环境活动的规划的执行工作符合区域和分区域的需要，考虑是否有可能利用亚洲及太平洋的区域办事处来作为该地区各国政府定期进行协商的场所，并以现有的水平继续向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环境协调股提供符合其需要的体制支助；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2年7月在第1982/160号决定中，以及大会1982年12月在第37/234号决议中根据方案协调委员会1982年5月在第二十二届会议的各项建议，就上述各项决定所采取的行动；

铭记着亚洲和太平洋在面积和人口方面都在五个地区中占首位（面积为3,100万平方公里，人口约为25亿，占世界人口56%），其环境问题最为复杂，最为严重，并且与贫困、资源的恶化及发展问题密切相联；

赞赏地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环境协调股为将环境问题纳入委员会的各项方案以及实施其它几项优先环境方案所作工作；

还注意到东南亚国家联盟环境专家组于1983年3月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举行的第六次会议的决定核准联盟环境方案二所列的下述优先领域：1. 环境管理，包括环境影响评价；2. 自然养护，包括建立遗产公园和保养区；3. 工业和环境；4. 环境教育和培训；5. 环境资料和环境数据；6. 海洋环境；7. 遥感。

考虑到委员会第224 (XXXVIII)号决议，其中要求将环境问题列入委员会旨在加强区域活动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活动，包括以目前水平对分区域和区域方案的援助以及对环境协调股的援助；

1. 请执行主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强区域活动，包括对区域和分区域方案以及亚太经社会环境协调股的支助，提供财政支助；

2. 请执行主任在向亚太地区区域活动提供援助时最优先考虑东南亚国家联盟环境方案二中确定的优先领域；

3. 还请执行主任帮助为进一步支持和资助，该方案中所列各项活动，特别是环境培训、教育和自然养护寻求双边和多边资源；

C.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植树年（1988）

环境规划理事会，

认识到南亚环境合作方案区域国家中砍伐森林和森林资源退化的严重状况，

1. 赞赏南亚环境合作方案国家积极主动地把1988年定为南亚植树年以解决该地区砍伐森林问题；

2. 请亚洲和太平洋地区其他国家考虑把1988年定为植树年；

3. 请执行主任尽力支持西亚合作环境方案秘书处在有关植树年方面制定项目和方案，并帮助寻求捐助机构的支援以执行这些活动；

D. 欧洲的区域性活动

环境规划理事会，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各区域委员会在环境方面活动的支持的重要性；

回顾环境署本着协调和促进作用应考虑在各种国际环境活动的初期提供支助；

又回顾其1980年4月29日第8/16 A号决定，其中请执行主任积极考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请求其支持各具体项目以执行该委员会范围内高级会议的决定；

欢迎高级会议通过的长程越界空气污染公约于1983年3月生效；

又欢迎环境署在环境问题高级顾问第十一届会议上向欧洲经济委员会表示打算维持现有水平支持欧洲经委会的活动；

满意地注意到近年来环境署和该委员会为监测和评价欧洲污染物长程传输合作方案而取得的合作成果以及关于低废和无废技术及废料的再利用和回收利用的宣言后者乃是对执行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重大实际贡献并具有全球性的重大意义；

注意到环境问题高级顾问打算考虑是否可能制定一项2000年以前及以后在委员会成员国中保护环境与合理利用自然资源的战略，以期成为环境署全球自然养护战略的一部分；

考虑到该委员会三十八届会议关于在保护和改善环境及空气污染方面进行合作的各项决定，以及高级顾问在第十一届会议所作报告；

1. 请执行主任继续与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就环境问题进行密切合作；
2. 请执行主任对该委员会环境问题高级顾问所提出的呼吁作出积极响应，在1984年以前继续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向欧洲监测和评价方案提供尽可能少量的过渡性财政支持；
3. 促请《长程越界空气污染公约》缔约国在其执行机构第一次会议上就《公约》（包括欧洲监测和评价方案）执行工作的财政安排达成协议；
4. 再请执行主任在可动用资源的范围内积极考虑该委员会执行秘书的请求，对适当的项目提供支持；

第九部分：执行情况

环境规划理事会。

请执行主任就本决定的执行而进行的工作通知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

1983年5月24日

第10次会议

11/8. 向南亚合作环境规划署提供援助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82年5月31日第10/4、10/6和10/26号决定及其特别会议第I号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南亚合作环境规划署成员国之间的合作程度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以及联合国开发署，特别是通过其亚太地区办事处所提供的支持。

1. 请执行主任向南亚区域提供援助时对南亚合作环境规划署范围内的项目给予高度优先注意；

2. 还请执行主任为合作规划署的活动，特别是下列优先领域内的活动，从双边和多边来源协助寻求进一步支助和资金；

- (a) 环境与发展、对环境影响的估价；
- (b) 环境和能源；
- (c) 环境和教育；
- (d) 海洋生态系统。

3.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向规划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本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1983年5月24日

第10次会议

11/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方案

环境规划理事会。

回顾其1981年5月26日第9/21、1982年5月31日第10/2、1982年5月28日第10/3以及1982年5月31日第10/19和10/25 B号决定；

1. 执行主任于1983年3月14日至17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召集各国政府提名的高级别专家会议，目的在于为环境领域区域内合作达成具体建议，同时又通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提供秘书处支助，对此表示欣赏。

2. 决定：

(a) 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总政策下，在可动用资源的范围内支助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区域和分区域活动；

(b) 促请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进一步努力以支助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协调的、拉丁美洲环境训练系统、保护东南太平洋海洋环境和沿海区域行动计划和加勒比环境方案行动计划下正在进行中的各方案；

(c) 建议今后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环境问题政府间会议之前应由执行主任召开各国政府指派的高级别专家会议，以便审查区域和分区域环境方案的技术方面问题；

(d) 请执行主任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中期计划的范围内审议政府提名的专家会议所指定的、并载于该会议报告⁴³内符合共同利益的各种区域方案目标和分区域方案，并请他审查早日开始执行上述方案的可能性；

(e) 请各区域政府间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根据其职权范围，参加各方案的拟制和执行工作；

(f) 与各国政府协商后还邀请能够支助方案拟制和执行工作的非政府组织参与其事；

(g) 请执行主任特别考虑在执行区域环境方案方面实行区域内合作，以便

加强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的区域部分。

1983年5月24日

第10次会议

11/10. 环境基金

环境规划理事会，

审议了1981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0-1981两年期联合国环境方案基金的财务报告及决算（已审核）⁴⁴，1982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2-1983两年期第一年的环境基金财务报告及期中决算（未审核）⁴⁵以及执行主任的下列报告：1982年基金方案的执行情况⁴⁶；环境基金的管理⁴⁷，循环基金（新闻报道）⁴⁸，信托基金和其他基金的管理⁴⁹，及计划项目和方案评价⁵⁰，

1. 注意到1981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0-1981两年期联合国环境方案基金的财务报告及决算（已审核），及1982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2-1983两年期第一年环境基金的财务报告和期中决算（未审核）；

2.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1982年基金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3. 对于向环境基金捐款的各国政府，尤其是于1982和1983年首次捐款的各国政府，以及为这两年增加其捐款的各国政府，表示感谢；

4. 再一次呼吁尚未为1983年向环境基金认捐的各国政府迅速认捐；

5. 再呼吁各政府，尽量在有关年度之初缴付其捐款；

6. 重申基金方案在1984-1989年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期间每年应有按1982年物价计算的资源42,500,000美元供其使用，其后应每年增加，以应付通货膨胀，增加的数额应按照经常预算中所用的通货膨胀率计算；

7. 要求各国政府于1983年底以前为1984和1985年作肯定认捐并

增加捐款数额，使这两年内对基金方案的捐款总额达到 85,000,000 美元；

8. 再度吁请未用可完全自由兑换的货币向环境基金提供捐款的国家的政府，在 1984 年用可自由兑换的货币支付其部分的捐款，并此后每年增加用可自由兑换的货币交付的捐款的比例；

9. 再次请执行主任最有效地使用各种货币，但要考虑到均衡选择项目的必要性；

10. 认可执行主任提出的从资金概数中除去尚未确认意欲支付的 1978 - 1981 年的未付捐款的建议；

11. 还认可将全系统中期环境方案（1984 - 1989）的期间视为单一的中期计划期间的建议，以便根据第 2(d)段³²规定的估计未来资金及其分配比例的条件估计基金的资金；

12. 还请各国政府按照基金的财务条例第 204.1 条，使用对个别项目提供相应捐款的办法，为它们特别感兴趣的基金方案活动提供支助；

13. 认可将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预算资助的环境基金的工作人员工作时间的投入视为环境基金的足够捐助的建议，以便根据基金财务条例第 204.1 条的规定，接受项目的相应资金；

14. 再次希望执行主任尽力安排任何一年用于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预算的拨款不超过捐款概数的 33%；

15. 核可 1984 - 1985 两年期，为基金方案活动提供的 7,000 万美元的拨款和为基金方案活动提供的 200 万美元的拨款；

16. 决定将拨给基金方案和基金方案准备基金活动的款额分配如下：

	<u>1984—1985</u> (以千美元为单位)	<u>百分比</u>
健康和人类住区	7, 150	10. 21
环境和发展	8, 050	11. 50
地球观察	8, 500	12. 14
陆地生态系统	10, 800	15. 44
海洋	7, 400	10. 58
水源	3, 000	4. 29
沙漠化	6, 700	9. 57
军备竞赛和环境	400	0. 57
环境认识	12, 000	17. 13
区域支持	6, 000	8. 57
基金方案活动共计	<u>70, 000</u>	<u>100. 00</u>
基金方案准备金	<u>2, 000</u>	
共 计	<u>72, 000</u>	

17. 请执行主任尽可能根据核定分配数的比例将现有资源分配给各预算项目；

18. 再次确认执行主任有权在1984—1985年基金方案活动的拨款总范围内，将每一预算项目的分配数调整20%；

19. 再次强调有必要随时维持基金的流动性；

20. 授权执行主任为1986—1987年基金方案活动预先承付最高额为1,600万美元的款项。

21. 注意到关于循环基金（新闻报道）的报告；
22. 授权执行主任从基金方案准备金中拨给循环基金（新闻报道）必需款额，以便使后者在1984年1月1日未承付余额达到100,000美元；
23. 注意到关于信托基金和其他基金的报告；
24. 核可将根据环境基金细则设立的下列信托基金，再延长二年，直到1985年12月31日为止：
 - (a) 保护和开发巴林、伊朗、伊拉克、科威特、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海洋环境和沿海地区区域信托基金；
 - (b) 保护地中海不受污染信托基金；
 - (c) 有灭绝危险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信托基金；
 - (d) 保护和开发西非和中非地区海洋环境和沿海地区信托基金；
 - (e) 执行加勒比环境方案行动计划区域信托基金；
 - (f) 执行保护和开发东亚海洋环境和沿海地区行动计划区域信托基金；
25. 促请各国政府在捐款有关的日历年年初尽早向信托基金交付其捐款；
26. 满意地注意到关于项目和方案评价的报告并希望执行主任继续加强评价活动。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1/11. 为处理发展中国家严重环境问题提供额外资源

环境规划理事会，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处理发展中国家严重环境问题的说明³，以及他与各

国政府和各国际组织进行协商的结果；⁵⁴

2. 请执行主任继续努力取得更多资金以处理发展中国家严重环境问题，但却不一定要完全致力于他在理事会第九届⁵⁵及第十届⁵⁶会议上提出的报告，并根据第10/26号决定向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1/12. 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

A

1982—1983两年期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环境规划理事会，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1982—1983两年期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预算的执行情况报告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⁵⁷

2. 赞赏地注意到为了节省费用而作出的努力；

3. 注意到执行主任对于资源短缺情况所表示的关切，还有他所说的下一个两年期间不可能继续在这个资源水平下执行方案而不严重损及效率的情况；

4. 核准执行主任提议的20,600,000美元的订正拨款水平，连同方案和支出项目分配。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1984—1985 两年期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预算

环境规划理事会，

审议了执行主任提出的1984—1985两年期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概算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⁵⁸

1. 注意到执行主任建议向大会提出从1984年1月1日开始将四名特等专员(D-1)，四名高等专员(P-5)、五名二等专员(P-3)和一名协理专员(P-2)的员额，以及十名当地雇用的支助员额从环境基金的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预算转到联合国经常预算的有关部分，但以不影响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对这一问题可能作出的任何决定为条件；

2. 核准将基金方案活动资助的区域咨询服务项目中的四名高等专员(P-5)员额，以及四名当地雇用的支助员额；基金方案活动资助的区域新闻服务项目中的六名当地的支助员额，转入环境基金的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预算；

3. 核可将环境方案中的一名二等专员员额(P-3)改叙为一等专员员额(P-4)并将会议事务方案中二名二等专员员额(P-3)改叙为一等专员员额(P-4)；

4. 并核可：

(a) 1984—1985年两年期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预算拨款为26,020,000美元，其次级方案和支出用途的安排情况按建议办；⁵⁹

(b) 为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预算增加拨款最多达160万美元，以用于上述第一段提及的而在1984—1985年期间未为大会所核可的任何员额的费用；

5. 请执行主任在其为1984—1985年期间提出的执行情况报告中把上述第4(b)段所提及的拟议的最高增加额写进去；

6. 重申希望执行主任努力做到使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预算的分拨项不超过任何一年估计捐款数的33%；

7. 再请执行主任在有效地执行方案的同时，铭记资金的可得情况，尽量节约和审慎地经管1984—1985年期间的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并向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报告1984—1985两年期第一年方案和方案支持费用的执行情况。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C

人事政策

环境规划理事会，

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人事政策的报告。⁶⁰

1983年5月23日

第8次会议

其他决定

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理事会在5月23日第9次全体会议上根据其议事规则第1、2和4条的规定并考虑到关于理事会届会间隔时间和会期的第11/2号决定和关于仔细评价《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第11/1号决定第八节，决定于1984年5月16日至29日在内罗毕举行第十二届会议，在这之前于1984年5月15日下午举行代表团团长之间的非正式协商。这一期间内将安排另外留出二天时间

来对《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第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会议的安排：
 -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 (b) 本届会议的议程和工作安排。
3. 代表的全权证书。
4.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和介绍性报告。
5. 协调问题，包括审查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
6. 1984年的环境状况报告。
7. 方案事项：
 - (a) 理事会二届会议之间的成绩；
 - (b) 需要向理事会报告或由理事会提供指导的事项。
8. 审查1983年基金方案的执行情况和1983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2—1983两年期财务报告和（未经审计的）期中决算。
9. 全面评价沙漠化状况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10. 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日期和地点。
11. 其他事项。
12. 通过报告。
13. 会议闭幕。

注

- ¹ UNEP/GC.11/3 和 Corr.1、Add.1-7 和补编, Add.2 和 Corr.1, Add.3 和 Corr.1 和 2, Add.4 和补编, Add.5 和补编, Add.6 和 Add.7.
- ² UNEP/GC.11/2.
- ³ UNEP/GC.11/5.
- ⁴ UNEP/GC.11/6.
- ⁵ UNEP/GC.11/4 和 Corr.1.
- ⁶ UNEP/GC.11/4/Add.1/Supplement, annex 1.
- ⁷ UNEP/GC/INFORMATION 6/Add.7.
- ⁸ UNEP/GC.11/3/Add.1 和补编.
- ⁹ 常驻代表和(或)政府指定官员会议或核心小组会议都不需要口译和笔译.
- ¹⁰ 理事会根据大会第 2997 (XXVII) 号决议所规定的理事会成员国地域分配提出的小组地域分配如下: 非洲 5 名; 亚洲 4 名; 东欧 2 名; 拉丁美洲 3 名; 西欧及其它地区 4 名.
- ¹¹ UNEP/GC.10/7 和 Corr.1.
- ¹² 理事会特会通过的第 II 号决议.
- ¹³ 理事会第 10/5 号决定.
- ¹⁴ UNEP/GC.11/3/Add.3 和 Corr.1 和 2.
- ¹⁵ UNEP/GC.11/3/Add.3, 第 24-27 段, 及附件第 7-9 段.
- ¹⁶ 同上, 附件第 1-5 段.
- ¹⁷ 1982 年 12 月 20 日第 37/219 号决定.
- ¹⁸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 25 号》(A/38/25), 附件第 33 页.

注(续)

- ¹⁹ 同上, 第二章, 第41段。
- ²⁰ UNEP/GC.10/7和Corr.1。
- ²¹ 《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报告》(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E.73, II.A.14和更正), 第一章。
- ²²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25号》(A/37/25), 第一部分, 附件二。
- ²³ UNEP/GC.11/3/Add.4和补编。
- ²⁴ UNEP/GC.11/3/Add.6。
- ²⁵ UNEP/GC.10/7, 第十五节。
- ²⁶ UNEP/GC.11/7和Corr.1。
- ²⁷ UNEP/GC.11/SC.I/Inf.1。
- ²⁸ UNEP/GC.11/SC.I/Inf.2。
- ²⁹ UNEP/GC.11/8/Add.2第1—3段。
- ³⁰ UNEP/GC.11/SC.I/L.1。
- ³¹ 同上, 第五章, L节。
- ³²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25号》(A/37/25), 第一部分, 附件一, 第28—46页。
- ³³ UNEP/GC.11/8和Add.1和2, UNEP/GC.11/9和Corr.1和
UNEP.GC/INFORMATION/5/Supplement/6。
- ³⁴ UNEP/GC.10/5/Add.2, 附件, 第一章。
- ³⁵ 同上, 附件, 第二章。
- ³⁶ UNEP/GC.11/9和Corr.1
- ³⁷ UNEP/GC.11/INFORMATION/5/Supplement 6
- ³⁸ UNEP/GC.11/3/Add.7

注(续)

³⁹ IOC/INF-523

⁴⁰ 《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报告》(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73.II.A.14),
第二章

⁴¹ 《联合国水源会议报告, 1977年3月14日至25日, 马德普拉塔》(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77.II.A.12 和更正), 第一章

⁴² UNEP/GC.11/10/Add.1.

⁴³ UNEP/IG.40/6, 附件七。

⁴⁴ UNEP/GC.11/L.1.

⁴⁵ UNEP/GC.11/L.2和Corr.1.

⁴⁶ UNEP/GC.11/2, 第五章及附件五。

⁴⁷ UNEP/GC.11/12及Add.2.

⁴⁸ UNEP/GC.11/12及Add.1.

⁴⁹ UNEP/GC.11/13和Add.1.

⁵⁰ UNEP/GC.11/14.

⁵¹ UNEP/GC.11/2号文件, 第五章第13段。

⁵² 规划理事会第10(II)号决定。

⁵³ UNEP/GC.11/3/Add.5.

⁵⁴ UNEP/GC.11/3/Add.5/Supplement.

⁵⁵ UNEP/GC.9/10/Add.2.

⁵⁶ UNEP/GC.10/11/Add.1.

⁵⁷ 分别参看 UNEP/GC.11/15 和 UNEP/GC.11/L.3.

⁵⁸ 分别为 UNEP/GC.11/16 和 Corr.1 以及 UNEP/GC.11/L.4.

⁵⁹ UNEP/GC.11/16, 表19.

⁶⁰ UNEP/GC.11/17.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لم م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ا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